

## 鄉土文獻

### 郭朝成〈林學恭傳記〉點校

點校：吳福助 吳佳怡\*

郭朝成（1884.8.16—1962.3.26），是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貢獻卓著、富有盛名的牧師。他的遺稿，郭家兄弟收集成冊，題名「傳道行程」，分為上、下兩冊，於2006年7月出版。全集內容包含《傳道行程》（自傳）、〈林學恭傳記〉、論文集、詩集、雜記（白話字）等。《傳道行程》自傳提到的人物，總共有453人之多，絕大多數都與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有關。其中有特殊表現的初期基督徒60人，郭朝成又不厭其煩，分別為他們作附傳，穿插配置於全書之中，為後人作臺灣基督教傳播史的研究，提供了第一層位的寶貴史料<sup>1</sup>。

郭朝成在上述初期基督徒附傳之外，特別為林學恭牧師寫作一篇一萬字的專傳，題名「林學恭傳記」<sup>2</sup>。此篇傳記共分24節，詳述林學恭牧師的家世、求道及傳道歷程，結構完善，內容詳整。傳中最精采處，包括：（1）因信教而被母親大哥窘迫，驅逐出門。（2）在神學院就讀期間，被派到全臺各地販賣福音書。（3）神學校畢業後，在戰亂中赴澎湖馬公教會牧會。（4）日本接收臺灣，被迫隨日軍回臺。郭朝成對林學恭牧師在戰亂中，不肯屈從日軍的高尚情操，特別加以推崇，將林學恭的抗敵傳道與辜顯榮的媚敵求榮事蹟作對比，從而評論說：「林學恭父親廩保長，兄秀才，二兄亦秀才。自幼讀經書，為書房教師多年。神學院畢業為傳道師。其文章道德，比於辜先生奚啻雲泥之別！」又：「林學恭以『天爵』為重，以『人爵』為輕。」又：「當時若放去傳道事業而追隨軍部，其財產地位豈在辜顯榮先生之下乎？」

\* 吳福助，東海大學中文系退休教授。吳佳怡，中興大學中文系博士生。

<sup>1</sup> 參見吳福助：〈實錄直書的自傳範作--郭朝成《傳道行程》評析〉，東海大學中文系「臺灣古典散文學術研討會」論文，2009年12月19日。又潘樹廣《中國文學史料學》（安徽：黃山書社，1992年8月，頁121-124），將文學史料分為三個層位。第一層位指當代當事人或目擊者的撰述。第二層位指同時代的非當事人的著述。第三層位指後人依據前代遺存史料進行整理運用的撰述。這種三分法，比西方學者第一手資料（Primary Sources）、第二手資料（Secondary Sources）的二分法精細，值得推廣。

<sup>2</sup> 〈林學恭傳記〉，見《傳道行程》上冊，頁555-606。

其願效法保羅，視富貴若糞土，以傳福音為至寶，而含辛茹苦以登艱難山也。」此篇專傳充分顯現郭朝成對傳記寫作的重視程度，也為迫切需要樹立人格典範以為教育資源的當前臺灣社會，提供了很好的素材。

本文依據郭朝成原抄本，加以分段標點校錄，原稿節目前加標序數，以便利檢讀。又林學恭：〈故梅監務牧師 e5 小傳〉（《台灣教會公報》第 664 號，1940 年 7 月），蔡愛義：〈話劇：林學恭牧師〉（《台灣教會公報》第 993-994 號，1966 年 11 月），並可參看。

### 序言

夫國家之隆替，視乎官員之奸忠；社會之優劣，關乎人民道德之潔污；宗教之興衰，視乎信徒信仰之深薄也。救主耶穌基督將升天之際，謂其徒：「爾往招萬民為徒，以父子聖神之名施洗，教之守我所命爾者。」歷代聖徒遵守是訓，往普天之下宣傳福音，赴湯蹈火不辭，刀斧臨身不懼，前赴後繼，視死如歸。其勇敢，雖拿破倫不能與之並肩；其精忠，雖關岳不能與之比美。今日教傳四海，堂建五洲，皆緣古來聖徒能以基督之心為心，以耶穌之志為志所由致也。

我台乃彈丸島嶼，亦蒙神恩之優沃，於九十餘年前，遣其忠僕，南部馬雅各醫生懸壺台南，濟世活人，身體傳道，以救人靈魂。北部偕叡理牧師傳道於淡水，救人靈魂，行醫治人疾苦。馬醫生、偕牧師，若日月之光，映照台灣也。初代傳教者屢遭迫害，信徒多受慘苦，而台民信道最苦而迫最慘者，尤莫甚於林學恭也。余與之同居八載，共作主工，或同往鄉村，或探訪會友，或談其信教經歷，概其家譜，並其略歷，知之最稔。其信道之堅，祈禱之切，佈道之勤，事主之虔，待人之誠，情之溫柔，性之忍耐，堪為後輩之模範也。鄙人恐其事功埋沒，故筆之留為記念也。

### 1. 家譜

林學恭之祖籍，乃福建省漳州府漳浦縣東門。祖父林慕蓮，乃清朝之秀才，而才學兼優，智勇兩全。當時因林姓與他姓不和，以致用武，對方戰敗，即訴之於官，告林慕蓮為罪魁。官府出兵逮捕，而投之於獄，嘗盡鐵窗滋味。歷數年，幸得皇后誕生太子，大赦天下，慕蓮亦沾其恩而出獄，因無面可見江東父老，即冒險渡台，居住台南城，以舌耕為業。未幾，即

娶妻而成完滿之家庭，生三子，長男秉文，次男謙益，三男文籬也。中部霧峰望族知其賢，聘為教師，栽培子弟。當時林有理、林有田兄弟曾為其門徒，而後林有理官居提督之顯職，林慕蓮造就之功為最也。

林學恭之父親林謙益，青年入泮，而後為廩生，文章道德名稱於時。嘉義城人士聞其賢，聘為教師，林啓東、滿德淵諸名士，乃林謙益之高足弟子。嘉義城黃景奇舉人，慕林謙益之賢，而將胞妹妻之，林謙益即遷家於民雄庄鴨母湳居焉，得五男二女，長男學會，次男學敦，三男學恭，四男學義，五男學禮，而學會、學敦俱入泮進學為秀才，均為文壇健將也。

## 2. 求學

林學恭年方十二歲，拜童妙為師，約一年，而後即追隨其胞兄讀書，至二十歲以畢其業。

## 3. 服務

林學恭年二十二歲，即往麻園公館任收官租之職。年二十三歲，住里港，代其舅父黃景奇舉人掌理春和館收官租。年二十四歲回嘉義雙溪街，幫助其二兄學敦教學。當此之時，交諸淫朋賭友，研究賭博妙法，以非法而奪取人之財產，若勝利則與惡友飲酒鬥拳。所幸者，一生未敢犯姦淫之重罪，因讀經書所載「萬惡淫為首，百善孝為先」之句，又佛教經書所記，若犯一次之姦淫，即降一級之功名，減一歲之壽命，因求功名心切，欲壽命延長，故不敢涉獵花柳也。惜不知賭博飲酒是罪，而終日迷於賭博之場，醉於飲酒鄉，豈不惜哉！

## 4. 求道

林學恭於救主降生一八八三年三月中旬，年已二十六歲，往同庄郭省之家，欲邀之往隣庄觀戲。於其桌上，忽見一本《養心神詩》，捧而讀之，內中記載上帝創造天與地，生成萬物各項能，又上帝之恩講不盡，差遣耶穌救萬民。讀畢沉思吟味，自語曰：「余所讀經書並外冊多部，未曾記載天地萬物何者創造。」心頗疑訝，而問郭省：「此冊從何處得來？」答：「由嘉義城基督教禮拜堂。」林學恭即譏而責之曰：「爾為何信仰番仔教？此教切不可信，因此教不敬神佛，不祀祖先。吾人良善足矣，何必入番仔教乎？」且以儒教學理駁之，以嚴詞責之。郭省乃不學無術之人，詞窮不能與辯，而效腓力之智曰：「余乃粗夫俗子，而且信道未久，所知淺薄。再

兩日，乃是禮拜日，請君同往嘉義禮拜堂查問傳道先生，必得明白原來真理也。」因是夜欲邀郭省同往牛稠溪看戲，順機賭博，但是郭省已信教而戒賭博。

迨至禮拜日，心悶悶不樂，因憶前日郭省之言，即勇往而前，步行八台里而到嘉義城。自思是道者進，非道者退。但是不知禮拜堂在於何處，詳細查問，始達到目的地。斯時正做禮拜之時也，傳道師吳意讀〈創世記〉十九章，以「上帝滅所多馬」為題，盡量講解。見傳道師祈禱，眾俱閉目，心疑是念呪語，甚為驚惶，而且禮拜堂無上帝之像，又無焚香，異端邪教，莫此為尤，故不敢入，而立於門外觀察其動靜。至禮拜畢，吳意傳道見有不相識之人，立於門外，即親切以禮請之入座，勸彼返悔，信仰耶穌以得救，指明經書記載上帝之事：「足下乃是文人，知之最稔，何不作速昭事上帝？而信耶穌，罪可得赦，因耶穌乃是上帝之獨生子降世，凡信之者，免沉淪而得永生，捨耶穌，而無路可親近上帝，請學恭先生參思之可也。」斯時學恭心受感動：「知上帝乃造物主宰，耶穌是救世主，誠是，唯恐家兄不准耳。」吳傳道曰：「靈魂為重，切不可畏人也。」蒙贈道理數種，辭別，即到親戚處投宿。終夜披閱「十誡」之註解，內容所記，上帝與世人有密切之關係，人犯罪，上帝憫之，遣耶穌傳天道，使人知上帝之愛世人，耶穌為救人而死於十字架上，而贖人之重罪。讀之心悅，深知耶穌為至貴至寶，不信之，即不能得救。當夜立志信仰耶穌，願為耶穌之門徒也。

### 5. 改變

林學恭自到嘉義禮拜堂，受吳意傳道勉勵其信主耶穌而能得救，並讀數本論道理之書，頗受感動。以後常到嘉義禮拜堂做禮拜，日夜勤讀《聖經》，而天道之根，已釘於其心，態度大為改變。原來好賭博，嗜飲酒如命，信主以後，方知三大罪已犯其二，即痛悔前非，而以刀斧擊碎賭具，毀壞酒杯，而將其碎片而投廁池，以絕罪根，遠離賭友，絕交酒徒，常與諸信徒交遊，舉動與前不同也。倘不蒙救主之恩召，或賭博勝利至巨萬，或因飲酒賭博以致喪生，亦未可知。幸愛人之主，援之而出於罪坑也。

### 6. 家庭窘逐

林學恭自信主以後，態度為之一變，舉動與前不同。昔其所交諸淫朋賭友酒徒，亦漸疏遠，而與同庄入番仔教之郭省甚親密，而且每七日即往

嘉義遊玩。觀其狀態，察其舉止，其母親並其二兄學敦秀才頗為疑訝，風聞學恭每逢禮拜日，必到嘉義禮拜堂，研究番仔教之教理。某日，學恭之母親命其焚香禮佛，學恭曰：「兒不認偶像為神。」其母甚怪之，曰：「爾自幼至成人，熱心虔誠事佛，為何今不拜之乎？」答：「兒實不能從也。因兒已信奉耶穌基督為救主，上帝乃創造宇宙之主宰，上帝以外無神。兒已信仰基督耶穌，深知偶像無神，敬而拜之，反逆上帝也，罪莫大焉。」其母親一聞之，大哭一場，以杖擊之，再命之拜偶像，學恭曰：「兒至死不從也。」自此以後，經數個月，每至深更夜靜之時，其母親即坐於學恭之床前大哭，勸其背教，或打，或罵，或圖自殺以嚇之，再三再四勸其不可再往禮拜堂做禮拜，終歸無效。學恭苦極，即呼：「耶穌基督救我！」其母親即將大權交其次男學敦，勸勉學恭棄耶穌而事佛祖。

學敦即向學恭曰：「胞弟，爾是聰明之人，知書識字明理，切不可入番仔教，因吾家歷代出仕，乃是望族，若入番仔教，豈不是大失體面乎？且受人譏。青年宜勤讀經書，以期上進，入番仔教何益哉？爾若不聽兄言，必置爾於死地也。」學恭立志堅強，願捨生取義，辯明真理。學敦大怒，執杖打之，舉足蹴之，出口罵之，實無寧日矣。一見面，或以滾茶潑之，以茶甌擊之，血流滿面，毫無<sup>3</sup>憐憫，視胞弟不及馬牛，亦可知其恨基督教之深也。

某日，請親戚數名坐於廳堂，拖學恭至偶像木主之前，命之焚香跪拜，學恭曰：「至死不從也。」學敦大怒，即施行極慘酷之刑罰於偶像木主之前，使無知之祖先與偶像觀看，誠也可笑。學恭即大呼求上帝拯救，賜其能力，可忍耐慘苦，時常祈禱，背誦數首聖詩。若遇慘苦臨身之際，即吟詩以慰其苦也。學恭被禁在密房，不得自由，宛如謀反大逆之重犯。學敦再命人拖之出，以手批之，以足躪之，以棍擊之。幸有親友求情，即暫放之。而後其兄學敦欲以死激之：「吾弟若不聽兄之言，願以一死了之。」即以繩自縛己頸而自推之，其氣將絕，幸□人<sup>4</sup>而解之。其兄雖以死欲喚其背教，終歸無效。其兄窘迫愈甚，其信心愈堅也。最後學敦即廳堂之門外偶像與木主之前，以繩縛於樹梢，持香條，命學恭偶像並木主曰：「爾若

<sup>3</sup> 「毫無」，「無」字原脫，據上下文意補。

<sup>4</sup> 「□人」，缺字疑或作「賴」。

不拜祖先，不敬神佛，是忘恩負義。」學恭果然不從，而被吊於樹上，無異竊盜之受刑也。往觀者憫之，求學敦秀才念骨肉之情，而得放免。

某日正祈禱之際，被其兄瞥見，命以鐵練縛之，五日絕食，喉乾口渴，幸救主與其同在，身雖痛苦，心即平安，自信救主必能救我脫出一切苦難也。惜當時傳教者並信徒皆畏學敦之勢炎，無人敢來慰問學恭之慘苦，實比於約伯更慘也。

某日用飯之前，正感謝之際，而被二嫂窺見，大聲咒罵，立即慫恿其夫再行窘逐。其兄並母親曰：「學恭，爾若執迷不悟<sup>5</sup>，必逐出門外，免污家風。」學恭對曰：「至死不棄耶穌！」其母親並兄大怒，立即逐出門外，而大門即閉矣。學恭喟然嘆曰：「只因信耶穌，即母不以我為子，兄不以我為弟，嫂不以我為叔，比於蘇秦更苦矣！」

### 7. 拋親離家

學恭被逐出門外，大門已閉，不得而入。噫！衣單氣冷，腹飢身寒，前途茫茫，從何處去？為飢寒交迫，不得已而投宿於郭省之家，歷數天，甚為苦痛，而與郭省共籌出路之良策，凡不阻禮拜日敬拜，雖收入菲薄亦無妨<sup>6</sup>。郭省曰：「同往嘉義城，拜托吳傳道尋適當之事業。」兩人步行到嘉義禮拜堂，而將此事而陳述於吳傳道之前。吳意傳道師大表同情，立即寫推薦書與台南城高耀先生也。當夜乃拜三祈禱會，而將此苦情陳述於上帝之前，求上帝指示林學恭之前途得以光明。翌日清早，吳傳道大呼曰：「台南免去，上帝為爾開路矣。因岩前教會尚缺小學教員一名，爾可擔任斯職。」學恭一聞之下，喜不勝言也。即托黃西更引，亦托周步霞傳道募集生徒，感謝上帝之鴻恩也。

### 8. 教學生活

林學恭自被逐出家，而無家可歸，慘狀異常，先投宿於會友郭省之家數日，而後同到嘉義拜堂，訪問吳意傳道師，求其推薦一生活之路。幸得吳意傳道師以禮相待，憐愛有加，心略受安慰。即薦其到岩前教會為小學之教員，即喜出望外，並請黃西更為之引路。當年學恭年已二十七歲矣。

自嘉義至岩前二十五台里<sup>7</sup>。是年二月中旬，由嘉義拜堂出發，行至門

<sup>5</sup> 「不悟」，「悟」，原作「晤」，二字通用，今改。

<sup>6</sup> 「無妨」，「妨」，原誤作「防」，今改。

<sup>7</sup> 此句原缺「至」、「前」二字，今補。

外，幸遇王琴君，彼乃熱心之基督徒，而黃西更而將學恭信主被驅逐，今欲往岩前教學，王琴君一聞之下，惻隱之心油然而生，嘆曰：「跣足為師，有辱文人。」立即而將自己所穿之烏布鞋贈學恭，並與四百文錢助之。信徒之愛，何等之大乎！兩人即往到岩前禮拜堂。

迨至禮拜日，募集學生，共得十七名，全年謝金可得十七元，而將二元寄與母親，表明孝敬之心，三元購買衣服，尚剩拾貳元，為全年之火食費並雜費也。幸當時物品價廉，不然，必餓死矣。禮拜日即收拾會友食剩之菜脯<sup>8</sup>豆豉<sup>9</sup>，自炊飯，自洗衣，雖苦痛，而心中有安慰存焉。因思救主傳道之苦，死在十架上之慘，流出寶血以救萬民，救主之仁愛，迫我即我，境遇雖苦，實不及耶穌之萬一也。

彼二兄學敦秀才，向政府贖公館收官租，獲利不小，而念骨肉之情，請學恭回家辦理，可獲厚利，欲為之娶，然學恭即以「財產、妻子，爵在天雲之外」，而願與小學生共甘苦也。每逢主日，或往白河教會主理講道，或與傳道師同往鄉村佈道，或輪流家庭集會，主理禮拜。於救主一八八六年二月二十一日，由英國牧師涂為霖施洗而進教，年二十九歲。

在小學教書之際，教會傳道師乃是周步霞、吳文彬、吳蒙楚諸先生，學生出眾者，以後為牧師兩名，乃林世傳、吳希榮；醫生四名；長老四名；執事三名。成績可謂甚優也。

### 9. 入神學院

林學恭在岩前教學，啟發有方，諄諄善誘，學生如坐春風之中，以沾時雨之化，學問進步甚速，其名遠佈，成績斐然也。熱心基督，勤勉佈道。光陰似箭，轉盼三年矣。當年三十歲，吳文彬傳道感其人品高尚，推薦其入神學校就讀，幸蒙教士會應允。其在神學校，歷任校長乃巴克禮、甘為霖、涂為霖三位，漢文教師乃許廷芳、林湘雲二位秀才也。在神學校為生徒之際，每月教士會給三元，除火食外，尚剩三角。每逢主日，必往鄉村佈道，或到支會講道，拜二即報告成績也。

### 10. 賣福音書

林學恭在神學生之際，教士會欲派學生一名，到全台賣福音書，學恭

---

<sup>8</sup> 「菜脯」，蘿蔔乾。「脯」，原作「補」，今改。

<sup>9</sup> 「豆豉」，用豆類發酵製成的調味佐料。

中選，每月四元，食費並一切費用在內。學恭即挑書包，向南方以進。

某日到板寮賣書，入漢藥店求買，店主林裕甚然歡迎，將所有之書全部購買。忽發見有「耶穌」兩字，大怒，即奪回書錢，而將福音書投於地上，散佈滿室，拳打足蹴，詈罵不休。學恭忍氣吞聲，不敢與較，收拾地面之福音書，到旅館渡夜。心念林裕恨聖教何等之深乎！自思為傳道而受虧，理所當然，歷代傳教者莫不皆然，而心即受慰也。翌日清早，街民呼曰：「林裕昨夜臥床，不病而死。」豈不奇中奇乎？

而後到客庄賣書，成績甚佳，沿途到杜君英<sup>10</sup>，而投宿於教會宿舍，因長途走路，正是人窮馬困，天氣甚熱，是夜脫衣而眠，至半夜，感覺胸部冰冷，有物高壓，以手摸之，乃一條大蛇環臥於胸部，大驚失色，以手擣<sup>11</sup>之，投於地上，幸不受其傷也。

某日，經由岡山而北上，大雨霖灑，溪洪滔滔，乘竹筏而渡，筏伏失手，筏竿被水流去，筏即隨流而下，筏上之人大驚，危險萬狀，學恭即跪在筏上祈禱，忽起大南風，將筏吹進北岸，衆慶重生也。

某日，到旗後賣書佈道，某漁翁證明偶像之虛無，因某年彼出海捕魚，拾得一木箱，啓而視之，內有四十九尊神像，人欲以重金買收，彼即不許，而分贈親友奉祠。是年凡有接受偶像而奉祠者，其家庭災禍恒起，老幼不安。余等救之，反遭災殃，豈有神哉？

某日，到塩水佈道，賣書已畢，某君延入店中，相待甚優，曰：「先生代天宣化，感佩莫名。」即贈余四百文錢，可見其人好施樂善也。

某日，賣書佈道到清水，夜宿旅社，夜間一淫婦破門而入，以淫態淫詞相誘惑，且臥在身側，手來，足來。幸學恭心得神助，克私欲，以嚴詞責之，以手盡力推門外，而門即嚴閉，不然殆矣。

某日，到淡水佈道賣書，而宿於偕叡理牧師之宅，參觀陳列室，頗有

<sup>10</sup> 「杜君英」，庄名。「君」，原誤作「軍」，今改。杜君英（約 1657-1721），廣東海陽人，乃傭工之子，約 50 歲時來臺，居鳳山之下淡水。康熙 60 年（1721）聞朱一貴起兵，揭旗應，合攻臺南府城。事後清廷在今內埔鄉中林村設「逆杜君英庄界」石碑，從中林村至新東勢一帶，因此被稱為「杜君英庄」。該石碑今仍有杜君英衣冠塚，客家庄民視其為英雄，香火不斷。參見：（1）國家圖書館特藏組編：《臺灣歷史人物小傳--明清時期》，臺北：國家圖書館，2001 年 12 月增訂再版，頁 75。（2）郭靜慧：〈杜君英衣冠塚·百年香火不斷〉，「自由旅遊網」，2008.12.23。

<sup>11</sup> 「擣」，抓取。



可觀，獲益不貲也。受其厚待，終身念念不忘也。今般北上，首次乘火車，頗覺爽快，車資甚廉，十台里只費五文錢。

賣書約一年，步行數千里，而嘗盡甘苦。而後再入神學校補讀第四學年，以至畢業也。

### 11. 畢業傳道

林學恭在三年修業，受派賣福音書兼佈道，足跡遍印全台灣，約一年之歲月，頓收其行程，而完其使命，再回台南神學校，以完成其四年之課程而畢業，心滿意足，感謝上帝之鴻恩也。時在救主一八九二年之春，受教士會派遣到岩前教會傳道。此教會乃是其往年教小學之處，與諸會友故舊重逢，何樂如之！兼關子嶺並白河兩支會，以一人而牧三教會，其忙碌可知也。當年與吳尾女士結婚，而成爲美滿之新家庭。

服務四年，教士會即派其轉勤澎湖馬公教會傳道。當時因清、日戰爭，清兵大敗，清朝賠軍費一億八千萬兩銀，兼割台灣與日本，從此台灣成爲亡國民矣。而澎湖馬公已被日本軍佔領。林學恭由東石港渡澎湖。但是，劉永福之兵在此把守，不准人渡澎湖也。清朝雖將台灣割讓日本，但是劉永福等不願調兵遣將，把守要港，準備日本決戰，而將台灣爲民主國，發行紙幣，命人使用也。學恭夫婦到東石港，日已西沉矣。劉永福之兵問曰：「你欲何往？」答：「將往澎湖傳道。」軍人曰：「目下澎湖已被日本兵佔領，我軍欲與之決雌雄。你莫非是日本兵之偵探？入教人法力多端，誠爲可惡！」立即檢查行裝，而巴克禮牧師批信數封與日本司令官，幸而此信不被檢出。巴克禮牧師乃仁人君子，愛台民如赤子，專心傳教，不談政治，不露軍機。函中乃請之意，並勵其保護台民，不可任兵員慘殺台民，因日本司令官亦是基督徒也。檢查完畢，亦不准其渡澎湖。

拘留數日，接巴克禮牧師之信云：「在東石若不能出港，須由安平港爲妥。」但是途中土匪甚熾，殺人搶物，時有所聞，雖有翼亦難飛過其境也。即迫切祈禱，求上帝庇佑，使其途中平坦達到目的地。即假裝爲賣書人，雖遇土匪，一見爲賣書人，立即放過，而脫險平安到台南也。

在台南居留數日，而後由水路到安平，信徒郭炎駛船，其人武勇超群，膽量過衆，於夜間出發，而數次被兵查問，郭炎以嚴詞答之，幸而無事通過也。至安平時，天烏地暗，覓無船可渡澎湖，因船戶皆被劉永福禁止。

而後覓得某船，乘之而離台灣，於海中而遇狂風四晝夜，幾乎全家葬身魚腹，而且身染沉疴，危險萬狀，自思必死於船中，幸得上帝庇佑，平安上陸也。時在一八九五年六月四日，馬公會友一見之下，歡天善地，感謝上帝之鴻恩也。但是禮拜堂已被日本軍充作馬廄，教會椅棹全部取去應用。以後日本高級軍官乃是熱心信徒，調查馬公有基督教會否？會友答：「此馬廄乃是。」軍官大怒，而重責兵士無理，速命將馬遷出他處，返還椅棹，命兵士清掃消毒，並獻金為教會之用，相安無恐，教會亦安然渡過亂世之時局也。

## 12. 隨日本軍回台

救主一八九五年二月中旬，日本戰艦十四艘進攻澎湖，隨佔領之。當年九月間，日本海陸軍準備進攻台灣，知林學恭往年賣福音書，足跡遍全島，決定欲聘之為引路使者。但是林學恭堅決不從，以傳福音為己任，不知他事。日本軍官頗不滿，厲聲責之曰：「清朝已將台灣澎湖割讓日本。你乃是日本子民，理當為日效忠。你若再推辭，不聽余言，軍法無私，恐於你有所不利，請你參思之可也。」日本軍隊有佈教使細川瀏牧師勸之曰：「學恭先生，你須順從軍官之命，此乃上帝之旨，欲你拯救多數台民，因軍兵所至，無分黑白，一開鎗，玉石俱焚，你可從中保護善良之民也。」學恭辭之不得，而後承諾。

日本海、陸軍共乘十八艘戰艦，向布袋嘴港開炮，轟擊六十四門，街市發火，無有反擊。即派陸戰隊登陸，佔領布袋嘴也。立即派兵進攻塩水港。是夜林學恭、福田司令官宿於布袋嘴。翌日，偕十七名兵士並福田司令官南下，欲到塩水港。行到義竹圍庄附近，庄民盡出，包圍如鐵桶，危險萬狀，而十七名兵士與之應戰，在彈雨鎗林之下，危急之際，塩水港軍隊聞鎗聲，七百名兵來解圍，慶重生也。一入塩水港，身屍遍街路，一見令人心酸，因在市街戰，軍官命學恭僱工收埋身屍，勸勉街民歸宅，其利民之功甚偉也。

軍官拔隊南下，欲進攻<sup>12</sup>台南城，於曾文溪與劉永福之兵激戰，是夜露宿溪畔，終夜聞鎗聲。黎明，隨軍官涉溪而過，鎗彈若雨而降，幾乎飲彈於溪中也。日本軍佈雁陳，而包圍劉永福之兵，戰二小時，劉永福之兵

<sup>12</sup> 「進攻」，「攻」，原誤作「功」，今改。

不支，曳戈而走。是夜宿於州仔尾庄，離台南城約二十公里也。翌日黎明，派騎兵往探台南城之軍情，騎兵復命曰：「劉永福已離台南矣，免戰。」日本軍兵鼓掌，欣歡之聲震動山岳也。

林學恭身歷戰場數日，目見戰士屍橫遍野。古人云：「兵凶戰危」，誠不謬也。上帝乃好生大德，為何人好戰喜殺？亦可知戰爭乃罪惡也。

### 13. 戰亂中之台南城

劉永福欲逃走之前日，設計欺騙城民，強派各戶炊甜粿一團，因欲與日本軍決戰，兵士無暇炊飯。並云：「中國已派大兵助戰，我將下船迎接。」城民愛國之心甚堅，各戶獻甜粿。劉永福兵士將甜粿收完，落船逃往大陸矣。城民間知，全城數萬民衆大驚失色，日本軍北已至曾文溪以南，而南之日本軍到二層行溪以北，兩方夾攻，城池一旦被佔，玉石俱焚，豈不懼哉乎？

當此之時，民心不安，台南紳商雲集於新樓，哀求巴克禮、宋志堅兩位英國牧師到二層行，請日本軍入城安民。兩位牧師愛民如赤子，義不容辭，立即應允。與台南城紳商數名同往，立入城之約。日本軍官曰：「若是城中有埋伏之兵，鳴鎗射擊日本軍，你等當受罪。」而後以繩縛束請願諸人，即巴、宋兩位英國牧師並不能例外。幸日軍入城，秋毫無傷，民衆安心無恐。而北軍由曾文溪南進，會師於台南城。日本軍不費一彈，不折一矢，而佔領台南城，而民毫髮無傷，皆緣英國牧師愛民之所由致也。

日本軍在台南駐兵數日，司令官向林學恭曰：「你免再往澎湖傳道，而在軍中服務，將來必得大富大貴矣！」學恭答曰：「我一生獻身於耶穌，不敢負耶穌之恩而求富貴，正是『富貴非我願，傳道我所期』，決不敢違上帝之命。」力辭軍部厥職。軍官大怒，責之馬鹿<sup>13</sup>，以拾元龍銀與之為船費而別也。

鹿港辜顯榮，家貧如洗，自幼失學，所識漢文無幾，但勇敢過衆，敏捷機警，遵守孝道，此乃其成功之要素也。因謀生而到北部。當時日本大軍已到港口，尙未上陸，台北民心惶惶，恐彼上陸慘殺，不如派人請彼軍上陸安民，惜無人敢往。辜顯榮自薦願效犬馬之勞，下海到日本軍艦<sup>14</sup>，

<sup>13</sup> 「馬鹿」，日語，罵人的粗話，愚笨之意。

<sup>14</sup> 「軍艦」，「艦」，原誤作「鑑」，今改。

請日本軍上陸安民，而北部得以安寧，辜顯榮之<sup>15</sup>功也。以後隨日本軍到各處，而日本政府之寵愛，樹勳七等，以後進勳至三等，為貴族院議員，得日政府許可，田園一萬二千甲，鹽務總批，富貴勢炎蓋全島也。

至於林學恭，父親稟保長，兄秀才，二兄亦秀才。自幼讀經書，為書房教師多年，神學院畢業為傳道師，其文章道德，比於辜先生，奚啻雲泥之別乎？但是林學恭以「天爵」為重，以「人爵」為輕也。當時若放去傳道事業，而追隨軍部，其財產地位，豈在辜顯榮先生之下乎？其願效法保羅，視富貴若糞土，以傳福音為至寶，而含辛茹苦以登艱難山也。

林學恭與軍官作別。即到安平，乘商船回澎湖，於海中遇風颳，危險殊甚，歷十晝夜，船中無水無米，其慘狀筆難形容也。幸得上帝庇佑無事，歸回馬公教會。是日正是主日，會友歡天喜地，感謝上帝之鴻恩也。

#### 14. 逢梅監務牧師

梅監務牧師乃英國蘇格蘭人<sup>16</sup>，天資穎悟<sup>17</sup>，智慧超群，仁愛及眾，勇氣過人，熱心宗教，效法耶穌克己待人，追隨保羅立志遠大。彼博古通今，在英國不可多得之士也。情願犧牲，遠渡重洋，蒞止台疆，居住台陽，學習台語，教師林燕臣秀才<sup>18</sup>尚未信主，與梅監務接觸，談心日久，耳濡目染，受梅牧師之人格感化，雖不欲信耶穌亦不能也。欲感化前清秀才，而成為台灣之聞名之牧師，豈其易哉乎？

鄙人郭朝成，於教界是無名小卒，能始終一貫，立於講台五十週年，完受梅牧師人格感化之由致也。

梅牧師在台南學習台語，未幾即成功，言談、講道、佈道俱精通，即遷往彰化城傳教。當時台灣甫歸屬日本，地方大亂，梅牧師往台南辦公<sup>19</sup>，欲回彰化，因途中土匪蜂起，恐遭不測，即假道澎湖，由水路較為安全，而順機訪問澎湖教會，居留數週，每日與林學恭共同佈道，情投意合，正如驥驪逢伯樂經<sup>20</sup>，善相而品高，無異楚璞而遇卞和，獲知音而價長，自

<sup>15</sup> 「之」，原文重字，衍，今刪。

<sup>16</sup> 「人」字原缺，據上下文意補。

<sup>17</sup> 「穎悟」，「悟」，原誤作「晤」，今改。

<sup>18</sup> 林燕臣，臺灣第一位哲學博士林茂生的父親。

<sup>19</sup> 「辦公」，「辦」，原誤作「辨」，今改。

<sup>20</sup> 「伯樂經」，指伯樂《相馬經》。伯樂，春秋秦穆公時人，以善相馬著稱。《相馬經》，觀察品評馬的優劣的經書。《呂氏春秋·觀表》：「古之善相馬者，……若趙

此以後，梅、林兩位成爲摯友也。

梅監務牧師歸回彰化，因當時與老蘭大衛醫生同居生活，兩人俱未結婚。梅牧師讚美林學恭熱心佈道，關懷教會，信仰堅固，老蘭大衛醫生同意，即馳函台南教士會，請求須派林學恭來彰化教會工作。當時林學恭在澎湖<sup>21</sup>，以一人之力兼管三位教會，乃馬公、白砂島、西嶼是也。歷四年之久，在救主一八九五年至一八九九年之春季也。

### 15. 到彰化傳道

救主一八九九年初春，接教士會之函云：「學恭先生惠鑒：彰化梅監務牧師請求足下轉任彰化教會工作，信到之時，請準備赴任，是禱。」林學恭自接教士會之函，立即束整行李，於二月間拜別馬公教會諸兄姊，乘船順風到台南，居留數日，而後到嘉義，因斗六方面土匪甚熾，於途殺人搶物，令人膽寒也。幸英國牧師廉德烈來嘉義巡視教會，而有三位傳道師轉任中部，則請求廉牧師同行。因有英國人同行，日本官廳則派兵保護，幸蒙廉牧師承諾，喜出望外。官廳即派警員四名，武裝同行。而到溪埔，忽有三十餘名土匪出草，阻路搶物，警員即開鎗射擊，土匪亦還擊。因衆寡不敵，警員棄甲而走，行李盡搶去。幸有憲兵四十餘名聞鎗聲馳到，與土匪戰，而土匪不支去，所搶之物敗走，物歸原主，何幸如之！而後平安到彰化，感謝上帝之鴻恩也。

### 16. 在彰化教會工作

當時彰化教會甚然微弱，會友大多數貧困，至無容身之地。信徒共五十左右名，主日獻金數十文錢，全年獻傳道謝金柒元耳。梅監務牧師熱心基督，努力佈道，時常與林學恭共同到中部庄社佈道，效果甚佳，而梅牧師在中部約十年之歲月，即開設十所之教會焉。

彼佈道之方法，或鳴鑼，或吹喇叭，招呼庄民來聽道。日出而往，日入而歸，所到皆受人民歡迎，機會甚佳。老蘭大衛醫生即開設醫院於彰化城之西門，熱心宗教，醫術高妙，仁愛爲懷，一視同仁，凡來就醫者，非但身體可得健康，而心靈亦可聆救道，因此而信者實繁有徒。而英國數位姑娘，陸續到彰化爲主效勞，因此彰化教會亦蒸蒸而日上矣。林學恭非但

---

之王良，秦之伯樂、九方堙，尤盡其妙矣。」

<sup>21</sup> 「時」、「在」兩字原缺，據上下文意補。

掌理彰化之教務，而且每週三日到醫館講道，其忙碌可知也。

救主一九〇一年，梅牧師勸勉學恭考試教師，將來可為牧師。但是學恭自謙，以才疏學拙，德薄名微。然梅牧師再三再四推促曰：「你考教師，可為後輩之模範，教會亦可得以上進，準備將來台灣教會獨立之基礎。余必助你，請你勿懼也。」學恭因後山有靠，即努力準備，到期應試，竟一戰獲酬。但是南部教師考試以學恭為第一人，以前皆由大會推薦免試，而設立為教師者也。

#### 17. 被設立為教師

救主一九〇二年十月十四日，大會集於台南，設立林學恭傳道為教師，以後梅牧師即鼓舞五堂會合支會共十七個教會，共聘林學恭為其牧師，得十七個教會同意，而林教師亦不怕工多，欣然承諾矣。

#### 18. 被封立為教師

救主一九〇三年四月十日，大會集於彰化堂會，舉行按手禮，而封立林教師為牧師，每月謝金十六元也。當時交通不便，巡迴教會皆以步行，而彰化教會得主施恩，人數漸增，以致集會之所不能收容也。

#### 19. 建築新禮拜堂

救主一九〇五年，與梅牧師、蘭醫生建議，須新建禮拜堂，大家同意。梅牧師慨然獻四千餘元，當時四千元，在中部購良田五甲。彰化本堂會友共獻六百元，其餘南部各教會共獻二千餘元，而蘭醫生亦樂意獻四千元，合共壹萬貳千餘元。由此可知梅、蘭兩位宣教師，是何等之克己，甘心樂意之愛彰化教會乎！即派林學恭並汪培英，往福建購買木材。迨至木料備完，即僱土木工人，經之，營之，建之，築之，歷年餘始竣其功，而美侖<sup>22</sup>美奐堂煌大廈之聖殿，耀立於彰化城之中心，可容八百名，當時為全島最大最壯麗之禮拜堂也。

學恭於彰化牧會，為傳道四年，為牧師十六年，共二十年之長久歲月也。

#### 20. 為巡迴牧師

救主一九一七年，因世界第一回大戰之影響，西國牧師歸國者多，以

---

<sup>22</sup> 「美侖」，「侖」，原誤作「輪」，今改。

致教會工作大缺其人，教士會即聘林學恭為巡迴牧師，兼台中中會，並嘉義中會，其範圍之廣，工作之多，於此可概見也。

### 21. 退休

救主一九二七年，學恭為巡迴牧師已滿十週年矣。蒙主之恩典，召其作聖工多年，而年已七十歲矣。身體不健，血氣枯衰，自覺不勝其任，不如前之東奔西馳，故向大會請辭闕職，幸得大會同情應允也。

林學恭自被其兄逐出家門，非但無恨兄之心，反每日代兄祈禱約十五年之久。其兄反悔，認耶穌為救主，曾在台南教會小學教書，嚴守主日，至彌留之際，遺言勸其子宜信賴救主，切不可背道為非，此乃林學恭最希望者也。

林學恭共得三位女兒。長女望示，長榮女學畢業，而後於台北病院研究，為助產士，配與黃調清醫師。次女順意，長榮女學畢業，配與楊再成醫師。三女順愛，長榮女學畢業，台南官立高等女學畢業，配與吳國藩醫師。其栽培之周，擇婿之嚴，於此可概見也。

### 22. 教士會之褒狀

「久為南部教會盡力，肩任傳道之職垂四十年，喚醒迷途，引人歸主，其宏功偉烈，誠非淺尠。謹具金百元，聊表慰勞，並鳴謝意。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九日，台南教士會。」

### 23. 教士會與南部大會優待

教士會每月慰勞金拾元，衣食可以無憂，晚年有含飴之樂，而上帝愛顧其忠僕，周且至矣。

### 24. 其得意詞

「余之年已老矣。為主工作四十餘年，感謝救主救贖之恩，召我為其僕人。歷苦難，遇危險，皆得主之保護，事事得勝。感謝教會之優待，感謝先輩之指導，使我正道而前進。感謝梅牧師、蘭醫生之愛顧，物質精神之多大援助。感謝諸位傳教者長執兄姊之盛情厚待。感謝！感謝！林學恭鞠躬。」

（本文承蒙郭朝成四男郭東煥先生覆核，謹此致謝）

兵教日司令官向林學恭曰你免再往澎湖傳道而  
在軍中服務將來必成大富大貴矣學恭答曰我一  
生獻身於耶穌不敢負耶穌之恩而求富貴正是富  
貴非我願傳道我所期決不敢違上帝之命力辭軍  
部厥職軍官大怒責之馬鹿以拾元龍銀與之為船  
費而別也

鹿港辜顯榮家貧如洗自幼失學所識漢文無幾但  
勇敢過衆敏捷機警遵守孝道此乃其成功之要素  
也因謀生而到北部當時日本大軍已到港口尚未  
上陸台北民心惶惶悲彼上陸慘殺不如派人請彼

【附圖 1】郭朝成〈林學恭傳記〉書影